

申請牙醫師繼續教育課程作業流程

流程說明：

步驟	流程	內容說明
1	帳號申請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請至衛生福利部「醫事人員繼續教育管理系統」之網頁申請，網址： https://cec.mohw.gov.tw/ 選擇「申請帳號」，依序完成各項資料欄位。
2	開課申請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【積分管理系統使用手冊】請至衛生福利部「醫事人員繼續教育管理系統」首頁下載，網址：https://cec.mohw.gov.tw/ 申辦繼續教育課程之主辦單位，應於<u>開課日前一個月</u>向「中華牙醫學會」或「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」提出申請。 首次申請單位請於系統中申請完備後，Email 提供【立案證書】，俾利本會存查。 每次申請之行政費用為新台幣 1,000 元整。 郵政劃撥帳號：5014-5188 戶名：社團法人中華牙醫學會 劃撥收據請於申請課程案件後立即提供，並於劃撥單【通訊欄位】上註明開課單位、活動代碼及開課日期，以利會計核對帳務。 備註：審查單位受理之對象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中華牙醫學會：專科以上學校、醫學會、學會、公會、協會、醫事人員職業工會、醫療相關產業工會、教學醫院企業工會、財團法人、教學醫院、主管機關或政府機關主辦之繼續教育課程認證申請及個人積分申請。 牙醫師公會：受理「公會」及「校友會」為單位之課程認證申請。
3	課程審查	約七個工作日。
4	登陸上課 學員名單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活動結束一個月內，系統會自動關閉。 如有名單異動，請至衛服部系統中【學員名單登錄】-【異動與查詢】中，提出申請說明。
5	簽到機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請上傳學員名單至積分系統網站中(excel 檔，CSV 格式)。 主辦單位請將紙本簽名冊自行歸檔並保存 6 年。
6	積分查詢	個資法關係，請自行至積分系統中查詢。
7	積分疑慮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上課學員→向原開課單位申請→開課單位至系統中更正(如登錄到期，請於系統中提出補登，請見步驟 4 第 2 點)→回覆學員。 <p>備註：活動結束一個月後，尚有未登錄之學員名單，得於系統中提出申請，並於期限內完成(限次 2 次)，逾者將取消登錄權利。</p>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系統操作問題，請先參閱【附件下載】之【衛福部-積分管理系統使用手冊】 開課單位及審查單位帳號登入問題，請洽(02) 8952-1508 若醫事人員以個人身分登入有問題者，請洽(02) 8952-1508 醫事系統客服專線，請洽(02)7737-2941 		